

2022 年度  
乐至县卫生健康系统  
决算

# 目录

2023 10 20

|                             |           |
|-----------------------------|-----------|
|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4         |
| 二、机构设置                      | 7         |
|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9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9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9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2        |
|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b>16</b> |
| <b>第四部分 附件</b>              | <b>18</b> |
| 附件 1                        | 18        |
| 附件 2                        | 34        |
| 附件 3                        | 53        |
| 附件 4                        | 66        |
| 附件 5                        | 76        |
| 附件 6                        | 84        |
| <b>第五部分 附表</b>              | <b>98</b> |

|                        |    |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8 |
| 二、收入决算表                | 98 |
| 三、支出决算表                | 98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8 |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98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8 |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98 |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98 |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98 |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98 |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98 |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8 |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98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1）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负责全县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 5 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上报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类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

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省增补目录和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环境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监管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7) 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管理,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贯彻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8) 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

(9) 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全县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 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 负责拟订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承担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的中医药工作。开展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工作。负责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师承教育，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

(12) 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3) 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等便民化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健康四川和健康乐至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卫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提高健康意识，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卫生健康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科学性和持续性，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

(二)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区域合作取得突破进展。积极抢抓成德眉资协同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机遇，扎实推进区域合作。

2. 常态化疫情防控落实有力。继续坚持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作为重要任务，常态化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持续加强监测排查、强化重点人员管控。

3. 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全面压实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任务。

4. 公共卫生工作扎实推进。继续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5. 妇幼健康保障工作有序推进。截止 2022 年 9 月，全县户籍活产数 3905 人，住院分娩活产数 3905 人，住院分娩率 100%，新法接生率 100%。

6. 计划生育工作扎实推进。根据现行生育政策，鼓励群众按政策生育。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

7. 卫生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卫健项目有序推进，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改扩建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县第三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县中医医院老年病大楼建设项目、县中医医院提升传染病检测和救治能力建设项目等 6 个在建项目加快推进。

## 二、机构设置

乐至县卫生健康系统总计 36 个机构，其中：乐至县卫生健

康局、2 个公立医院、5 个卫生健康机构（非医疗）以及 28 个基层医疗机构。此决算分析报告数据包含乐至县卫生健康局、2 个公立医院以及 28 个基层医疗机构。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总计 88317.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60.64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事业收入 72279.84 万元。2021 年收入总计 91272.48 元，比上年减少 2955.41 万元；2022 年支出总计 93647.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0560.64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1000 万元，事业支出 82087.17 万元。2021 年支出总计 91431.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15.99 万元，收入与支出的主要变动原因是局机关 2022 年比上年增加了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88317.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60.64 万元，占 12%；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占 1.1%；事业收入 72279.84 万元，占 86.9%。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93647.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15.35 万元，占 11.5%；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1000 万元，占 1.1%；事业支出 82087.17 万元，占 87.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10560.64万元，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10676.27万元，比上年减少115.63万元。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10560.64万元，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627.63万元，比上年减少115.63万元。收支增加原因是：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经费拨款未及时下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15.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5%。与2021年10627.63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87.72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去年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经费拨款未及时下达。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85.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乐至县人民医院、乐至县中医医院及 28 个基层医疗机构未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局机关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合理开支“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乐至县人民医院、乐至县中医医院及 28 个基层医疗机构未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局机关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5 万元，占 6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2 万元，占 38.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22.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主要用于卫健局疫情防控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增加 0.39 万元，上升 73.6%。主要原因是国

内公务接待批次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和兄弟县区卫健局或医疗机构到本单位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相关接待费用支出。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次，150 人次，共计支出 0.9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乐至县卫生健康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4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3.8 万元，下降 16.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相关经费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乐至县卫生健康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乐至县卫生健康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2 年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15 个项目工作进行预算，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这 1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至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艾滋病防治工作”、“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计生专项工作经费”、“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5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

（1）乐至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2 年乐至县卫生健康局继续督促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政策措施；继续坚持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作为重要任务，常态化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持续加强监测排查、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全面压实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任务，提升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积极抢抓成德眉资协同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机遇，扎实推进区域合作；扎实推进计划生育便民措施有效落实等一系列职能工作，基本完成 2022 年度总目标，社会满意度上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综述：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及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关心和业务指导下，全面、扎实、有序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2 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2。

(3) 艾滋病防治工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艾滋病防治条例》，进一步完善“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坚持“预防在先、依法防控；防治结合、科学防控；党政主导、群防群控”的原则。强化综合治理、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攻坚克难，全面推进艾滋病防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最大限度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持续减少注射吸毒传播、输血传播和母婴传播，有效控制性传播，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和病人，进一步降低病死率，逐步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生存质量，不断减少社会歧视，将我县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件3。

(4)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5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通过项目实施，指导乡镇（街道）计生职能工作机构开展生育登记及特殊情形再生育审批，提高生育登记覆盖率和登记质量。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4。

(5) 计生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通过集中宣传、窗口申报、年审、乡村联合调查、县级复审抽查、档案管理，全县共计奖扶对象34184人，特扶对象2054人，确保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确认无误。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5。

(6)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通过项目实施，按照《乐至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有序推进8个方面的重点改革任务，使我县医药卫生体制更趋完善，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进一步改善，健康获得感进一步提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6。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1

### 2022 年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机构组成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是一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内设机构3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即乐至县卫生健康局；事业单位2个，即乐至县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和乐至县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 （二）机构职能

1. 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政策措施。

2. 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负责全县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 5 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

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 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上报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类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 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省增补目录和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环境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监管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7. 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管理，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

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贯彻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8. 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

9. 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全县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 负责县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 负责拟订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承担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的中医药工作。开展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工作。负责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师承教育，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

12. 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3. 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等便民化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三）人员概况**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总编制 44 名，其中：行政编制 24 名，参公编制 2 名，机关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15 名；截止 2022 年

底，卫健局在职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参公编制 2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1 人。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财政资金总收入 3632.2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32.26 万元，其中：调整预算数 2836.37 万元，年初预算收入总数 795.89 万元。年初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572.39 万元，包含乡镇卫生院退休改制前生活补助、乡镇卫生院退休改制后生活补助共计 190 万、卫健局人均公用经费 41.6 万元及其他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223.5 万元，其中计生项目支出共计 135 万元，卫生项目支出共计 88.5 万元。今年纳入年初项目预算共 15 个项目：1. 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工程专项工作 7 万元；2.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 10 万元；3. 计生专项工作经费 37 万元；4.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 50 万元；5. 全国人口与家庭动态监测试点县 30 万元；6. 关爱女孩 1 万元；7. 血吸虫病防治工作 4 万元；8.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6 万元；9. 红十字会办公室工作 0.4 万元；10. 地方病防治工作 0.4 万元；11. 艾滋病防治工作 50 万元；12.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 8 万元；1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 1 万元；14. 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延伸点 13.6 万元；15. 军烈属自费医疗费用报销 9.5 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卫健局 2022 年部门总体支出 3632.2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2.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3.39 万元，项目支出 2818.88 万元。

###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经局党组会研究，成立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财务工作的童艾云任组长，财务和相关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同时，组织财务和业务股室相关工作人员，按照评价工作要求，通过查阅资料、核实资金等方式，认真开展自查、分析、总结工作。重点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及项目组织管理等工作开展了自查自评。

###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根据此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自评工作采用自评打分的方式，具体方法有：根据 2022 年度财政部门决算数据进行当年财政资金收支分析、根据 2022 年度本单位开展的项目工作进行整体绩效评价、由各业务科室对本科室负责实施的项目工作进行清理自评。

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乐至县卫生健康局根据绩效自评计分表中一、二、三级指标进行严格、准确地评分，最终综合评分为 97 分。

## **（一）指标分析**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依据《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乐财监督绩效〔2023〕14 号）文件相关规定，对本部门财政支出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方面进行自评打分，综合评分为 99 分。

## **（二）综合绩效分析**

### **1.**

2022 年乐至县卫生健康局完成的主要工作成效：

- （1）区域合作取得突破进展；
- （2）执法大队规范化建设全力推进；
- （3）常态化疫情防控落实有力；
- （4）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 （5）公共卫生工作扎实推进；
- （6）妇幼健康保障工作有序推进；
- （7）卫生服务能力全面提升；
- （8）计划生育工作扎实推进；
- （9）卫生执法能力持续提升。

### **2.**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在 2022 年度以年初预算总体目标为指导，在完成职能工作的基础上也积极寻求提升工作效率的措施，例如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以提升单位工作运行效率和管理水

平，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合理控制单位运行成本，其中“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7%。

### 3.

2022 年乐至县卫生健康局继续督促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政策措施；继续坚持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作为重要任务，常态化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持续加强监测排查、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全面压实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任务，提升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积极抢抓成德眉资协同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机遇，扎实推进区域合作；扎实推进计划生育便民措施有效落实等一系列职能工作，基本完成 2022 年度总目标，社会满意度上升。

1、部分项目工作由于资金下达时间跨度大导致项目工作资金执行率低，绩效指标执行时间较长；

2、部分服务类项目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宣传形式和手段比较单一；

3、专项工作经费缺口较大，虽然县财政在资金困难情况下给专业机构预算了一定专项工作经费，但实际安排的工作经费与工作任务量不匹配，专项经费存在较大的缺口。

1、及时下拨各项目经费，提高资金拨付执行率；

2、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媒体以及

宣传资料、墙报、板报等载体，采取通俗易懂、生动形象的方式，广泛宣传服务民生的政策措施；

3、积极争取专项资金与结约项目工作成本相结合，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申请专项资金同时合理控制非必要工作经费支出。

附件：1-1. 2022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1-2. 2022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1-1

## 2022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优秀

|          |             |   |  | (   |                                      |
|----------|-------------|---|--|---|--------------------------------------|
| 投入 (20分) | 目标设定 (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1分)<br>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0.5分)<br>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0.5分)                               | 2<br>乐至县卫健局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三定”方案制定年度绩效目标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1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br>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br>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1分)   | 3<br>乐至县卫健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
|          | 预算配置 (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br>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br>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br>乐至县卫健局2022年在职人员控制率79.5%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br>“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br>乐至县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变动率-1.7%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br>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 | 5<br>卫健局2022年度预算项目均为本部门履职密切相关的重点项目,重点支出安排率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额。<br>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
| 过程<br>(30分) | 预算执行<br>(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按比例扣减）<br>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br>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4 | 乐至县卫健局<br>预算完成率<br>100%                  |
|             |               | 预算调整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br>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2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因疫情专项支出和上级专项资金调整<br>预算支出 |
|             |               | 支付进度率(2分)   |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br>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br>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支付<br>进度率 100%           |
|             |               | 结转结余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低于5%的计1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1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结转<br>结余率 0%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低于15%的计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  | 2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结转<br>结余变动率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的努力程度。   | 完为止)   |   |                           |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2 | 卫健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br>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乐至县卫健局2022年度无预算采购金额       |
| 预算管理(5分) |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辦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br>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br>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乐至县卫健局已制定预算管理制度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辦法的规定;(0.2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2分)<br>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0.2分)<br>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0.2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2分) | 1 | 乐至县卫健局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

|              |                  |  |   |   |                             |  |
|--------------|------------------|--|---|---|-----------------------------|--|
|              |                  |  |   | ( |                             |  |
| 资产管理<br>(5分)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br>(1分)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br>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br>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1 | 乐至县卫健局<br>按要求已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br>(1分)  |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0.4分)<br>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0.3分)<br>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0.3分)   | 1 | 乐至县卫健局<br>基础数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br>(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br>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br>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乐至县卫健局已建立资产管理制度             |  |
|              | 资产安全性<br>(2分)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0.4分)<br>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0.4分)<br>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0.4分)<br>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0.4分)<br>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0.4分)                      | 2 | 乐至县卫健局<br>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br>(1分)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乐至县卫健局<br>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  |
| 产出<br>(30分)  | 职责履行<br>(30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实际工作完成率*8分)<br>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br>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8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工作实际完成率100% |  |
|              | 完成及时率<br>(4分)    |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br>(1--4季度各得1分)<br>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  | 4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量。   |    |                                      |
|         |           | 质量达标率(8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br>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8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工作<br>质量达标率<br>100%  |
|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br>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10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重点<br>工作办结率<br>100%  |
| 效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计算实际得分)                     | 5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已完成履职效益              |
|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5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已完成履职效益              |
|         |           | 生态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5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已完成履职效益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 5  | 乐至县卫健局<br>2022年度工作<br>达到社会满意度<br>目标值 |
| 合 计     |           |                  |   |  | 99 |                                      |

1-2

## 2022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部门<br>(单位)<br>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 预算单位编<br>码                             | 171101       |
| 预算<br>执行<br>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br>结余额<br>(百元) | 结转结余<br>率%                             | 结转结余变动<br>率% |
|                  | 合计                       | 363226  | 363226                                      | 0                   | 0                                      | 0            |
|                  | 基本支出                     | 81339   | 81339                                       | 0                   | 0                                      | 0            |
|                  | 政策和项<br>目支出              | 281888  | 281888                                      | 0                   | 0                                      | 0            |
| 预算<br>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br>金预算安<br>排   | 国有资本经<br>营预算安<br>排                     | 社保基金预算<br>安排 |
|                  | 预算额<br>(百元)              | 363226  | 363226                                      | 0                   | 0                                      | 0            |
|                  | 执行额<br>(百元)              | 363226  | 363226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br>结余(百元)           | 0       | 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br>率%               | 0       | 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br>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br>总体<br>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br>标<br>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br>析 |              |
|                  | 目标 1:组织拟订实施全<br>县卫生健康政策。 |         | 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br>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br>政策措施 |                     | 无偏差                                    |              |

|                |   |          |  |                  |                       |                     |
|----------------|---|----------|--|------------------|-----------------------|---------------------|
|                | 目标 2: 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工作。   |          | 卫健项目有序推进, 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改扩建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县第三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县中医医院老年病大楼建设项目、县中医医院提升传染病检测和救治能力建设项目等 6 个在建项目加快推进。 |                  | 无偏差                   |                     |
|                | 目标 3: 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干预措施。 |          | 继续全面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截止 2022 年 9 月底, 建立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474713 人份, 建档率达 96.68%, 动态管理率达 92.03%。                        |                  | 无偏差                   |                     |
|                | 目标 4: 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  |          | 根据现行生育政策, 鼓励群众按政策生育。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 扎实推进计划生育便民措施有效落实, 推行生育登记全程网办, 切实解决群众办证难、跑路难的问题, 实现群众办事“零跑腿”                  |                  | 无偏差                   |                     |
| 年度<br>绩效<br>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 指标 1: 老年人健康体检人数  | ≥8 万人            | 84750 人               | 无偏差                 |
|                |   |          | 指标 2: 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  | ≥90%             | 90%                   | 无偏差                 |
|                |   | 质量<br>指标 | 指标 1: 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  | ≥100%            | 100%                  | 无偏差                 |
|                |   |          | 指标 2: 提高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 ≥90%             | 96.68%                | 无偏差                 |
|                |   |          | 指标 3: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50%             | 65%                   | 无偏差                 |
|                |   | 时效<br>指标 | 指标 1: 开始时间   | 2022. 1. 1       | 2022. 1. 1            | 无偏差                 |

|                   |         |                           |               |            |     |
|-------------------|---------|---------------------------|---------------|------------|-----|
|                   |         | 指标 2: 结束时间                | 2022.12.31    | 2022.12.31 | 无偏差 |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 不超过当年部门预算收入         | ≤3632.26万元    | 3632.26万元  | 无偏差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 特扶对象代缴居保、医保         | ≥30万元         | 44.834万元   | 无偏差 |
|                   |         | 指标 2: 节日期间慰问计生特殊家庭        | ≥15万元         | 56.73万元    | 无偏差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 推行生育登记全程网办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 指标 2: 高危孕产妇、流动孕产妇管理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 指标 3: 落实国家、省、市艾滋病防治工作决策部署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 1: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 指标 2: 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 我县居民满意度 | ≥80%       | 85% |
| 指标 2: 计划生育扶助对象满意度 |         |                           | ≥90%          | 90%        | 无偏差 |

2

## 2022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

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服务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由政府承担,城乡居民可直接受益。国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状况,考虑政府财政的最大支持能力,先确定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经费补偿标准。在此基础上,国家找出对居民健康影响大、具有普遍性和严重性的主要公共卫生问题,根据居民的健康需求、实施健康干预措施的可行性及其效果等多种因素,选择和确定优先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努力做到把有限的资源应用于与居民健康关系最密切的问题上,使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工作取得最佳效果。

2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经费包含 2022 年

年初预算项目经费和 2022 年上级补助资金合计 2.5 万元，均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2 年实际支出 1.5 万元，其中：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支出 1.5 万元。

### 3.

2022 年度，全县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规范开展 12 项服务工作，各项工作任务指标完成较好，提升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促进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有效提高了居民健康水平，发挥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群众健康守门人的积极作用。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常住人口电子建档数 474713 人，建档率 96.68%。规范档案 457131 人，合格率 93.72%；有动态记录 436900 人，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92.03%。

健康教育：全县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 783 种，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 425135 本，包含中医药内容 392 种；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 1505 种，播放 7319 次、31380 小时，包含中医药内容 524 种。

预防接种：应建证 19350 人，实建证 19350 人，建证率 100%，系统录入数 19350 人，系统录入率 100%，全县预防接种信息化设备配备到位率 100%。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辖区内应管理 0-6 岁儿童数 16117 人，实际管理 0-6 岁儿童人数 15644 人，儿童健康管理率 97.1%。辖区内活产数 1397 人，按规范要求接受 1 次及以上访

视的新生儿 1391 人，新生儿访视率 99.6%。

孕产妇健康管理：辖区内应建档 1397 人，孕 13 周之前建册 1306 人，早孕建册率 93.5%，产后访视 1379 人，产后访视率 98.7%，

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 129283 人，健康体检 84750 人，健康体检率 65.56%；接受健康管理 84039 人，健康管理率 65%。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年度辖区内高血压患者应管理总人数 34000 人，已管理 39762 人，规范管理 33447 人，规范率 84.12%，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 31917 人，血压控制率为 80.27%。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年度辖区内糖尿病患者应管理总人数 14000 人，已管理 14376 人，规范管理 10405 人，规范管理率 72.38%，最近一次随访血糖达标 11630 人，血糖控制率为 80.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全县登记在册 4135 人（减去死亡 788 人），在管 4012 人，报告患病率 8.42%，检出患者管理率 97%。规范管理 3829 人，规范管理率 96.9%；服药 3594 人，规律服药 2866 人，服药率 90.96%，规律服药率 72.54%；面访 3752 人，面访率 95%。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上级确诊肺结核患者人数 151 人，管理 151 人，管理率 100%；规范管理 151 人，规范管理率 100%。同期内已完成治疗的肺结核患者 144 人，按要求规则服药的肺结核患者 144 人，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100%。

中医药健康管理: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129283人,健康管理84039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76174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8.92%;管理0-3岁儿童7864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7355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93.5%。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诊断传染病242例,网络报告传染病242例,网络报告率100%,报告及时率100.00%,一致率100%。全县报告1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已结案。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辖区内监督机构1521个,发现的事件或线索11次,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11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100%。协作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实地巡查总次数4783,其中协助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实地巡查144次,协助开展学校卫生实地巡查378次,协助开展非法行医实地巡查624次,协助开展非法采供血实地巡查548次,协助开展非法计生服务实地巡查489次,协助开展公共场所卫生实地巡查1305次,协助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巡查964次,协助开展职业卫生及职业病防治工作巡查339次。

#### 4.

我县积极探索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项目管理效能的新方法新路子,切实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管理。在坚持“数量质量并重、服务质量优先”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建机制、重培训、强考评、求实效,圆满地完成了公共卫生服务各项

目标任务。

1 一是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乐至县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充分发挥了组织协调作用，定期和不定期召开全县公共卫生和专业指导机构会议，研究、安排部署项目工作，为推动我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二是成立了县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技术指导中心，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技术指导中心的职能职责和运行机制进行了明确，并实时调整。三是成立了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考核专家库，绩效评价时随机抽取专库成员组成评价组进行考评工作。四是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成立了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严格落实5-10人专兼职从事该项工作，并明确了职责任务。

2 我县年初制定了县、乡、村三级培训计划，明确了培训目的、内容，提出了培训要求，制定了培训方案。县卫健局、专业指导机构按照要求以电话、网络、线上、现场培训等形式，对基层人员进行一年不少于4次培训工作。同时，各基层医疗机构参训人员负责对本单位全院人员、辖区乡村医生进行一年不少于4次业务培训指导。通过多次培训指导，人员素质不断提高、项目工作不断规范，为全面完成项目工作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3 通过微信公众号、乐至融媒、广播电视台、报社、讲座等形式宣传国家基本公卫项目，在电视台、医疗机构服务窗口等公共场所滚动播放基本公卫项目公益广告，有效提高了群众对项目的知晓率。

4 一是各项目单位实行季度工作自查制度，加强了每年至少4次对村卫生室承担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的督导考核力度。二是县指导中心、各专业指导机构组织各专业组工作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了不少于4次的督导工作，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好做法和经验及时进行了总结、提炼和推广。三是县卫健局、县财政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组织联合专家考评组一年两次对全县项目实施单位进行了全覆盖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补助资金拨付和业务目标考核挂钩，作为县级财政分配年度项目补助资金的重要因素。

5 全县基层医疗机构严格资金管理、使用、核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未挤占、挪用和改变资金的用途，无套取、扣留、截留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县卫健局、县财政局定期或不定期对各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发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违反有关规定的单位提出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延缓下拨资金，同时按相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 6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认真推进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取得实效，做到居民健康档案有序推进、健康教育深入开展、预防接种成果巩固、儿童健康管理日趋规范、孕产妇健康管理稳步提升、老年人健康管理规范实施、慢性病健康管理效果显著、结核病患者管理顺利开展、中医药健康管理逐步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全面覆盖、传染病防控措施得力、卫生监督协管更趋规范，全面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标任务。

我县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效显著。通过对项目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和满意度等内容，采取现场考察、查阅资料、听取汇报、电话调查、问卷调查、入户走访和专业机构的日常督导等多种方式进行绩效管理、评价，项目实施总体形势保持平稳，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年度绩效指标均达到预算指标值，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的真实性、使用性以及群众知晓率、满意度持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果逐步彰显，增强了城乡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按照《2022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要求，本单位高度重视，立即安排部署、切实开展自评工作。

通过撰写报告、完善自评计分表、重点对年度绩效指标执行结果进行评价。

经自评，总分100分，自评结果总得分9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2022年度，通过全县各级共同努力，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有序推进，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圆满地完成了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标任务。

1 卫健局年初下达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单项目标，明确绩效评价方式方法，绩效评价评分和资金拨付原则，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目标任务，对各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明确责任。各乡镇根据本辖区实际，下达村卫生室目标任务，分解目标，细化措施，狠抓落实，形成了千斤重担人人挑、个个头上有指标的良好工作

氛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行量化和质量并重绩效评价原则，明确量化评价项目管理和绩效资金量，绩效资金分配评价结果与项目补助资金挂钩。

2 制定奖惩办法，通过日常监测，半年、年终绩效评价，加（减）分相结合的方式，公平、公正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县卫健局根据全年绩效评价总成绩，评选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先进单位，予以全县通报表扬，以资鼓励。对连续两年年度综合绩效评价排名倒数三名的单位予以黄牌警告，对主要领导实行诫勉谈话；对连续三年年度综合绩效评价排名倒数三名的单位予以分管领导撤职处分，主要领导报县委宣传部同意后主动辞职。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是用于实施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来源是由中央、省、县按标准进行补助。我县在财力非常紧张的情况下，严格按照拨付时段和拨付比例要求及时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县卫健局根据服务内容在核定各基层医疗机构各服务数量、绩效评价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县级制定各项服务的补助标准，在结算年度的时间截点，将配套资金足额分配到全县项目实施单位，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于 2022 年 12 月 100% 拨付到位。

4 “ + ” 积极推广电子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信息实行互联互通。全县引进“智能家庭医生服务平台”,通过智能监测、数据同步、APP互动等技术支撑,快速采集居民健康体检、随访、家庭医生签约等数据,并实时同步到“四川省健康档案云平台”,全面推行智能家庭医生电子签约服务模式,实现了居民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群众随时可以通过APP查阅个人健康档案。

通过全县各级共同努力,2022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有序推进,达到了预期的目标,但从项目实施情况看,仍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

1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面对全社会人群,面广、工作任务重,但指导中心专业人员和基层实施单位工作人员远远不能满足现有工作需要。指导中心是临设机构,未落实编制和专门人员,主要承担单位自身工作,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督导、指导、培训、考核、信息管理等工作力量薄弱,力不从心。基层医疗机构、尤其是作为网底的乡村医生队伍年龄结构老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没有下级机构支撑,难以适应当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要求。

2 目前宣传形式和手段仍比较薄弱,部分群众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认知、了解还不

够，尤其是群众健康意识不强，对体检、随访的参与度、积极性不高，给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开展造成一定困难。

3 虽然县财政在资金困难情况下给专业机构预算了一定工作经费，但是与实际的工作经费存在很大的缺口，只是杯水车薪，给专业机构的督导、检查、考核、培训带来一定困难。

通过全县各级共同努力，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有了较大的提高，达到了相应的工作目标任务，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下一步，我们将针对这些薄弱环节，努力通过以下四方面不断推进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进一步完善逐级培训制度，加强人员培训，将《服务规范》理解透彻，灵活运用，举一反三。专业组与各单位“一对一”和“面对面”的培训，突出培训差异化、个体化，提高培训实用性和针对性。同时，各单位要确保队伍稳定，杜绝人员频繁更换，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高卫生资源的利用效率，确保工作稳定性和连续性不受影响。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媒体以及宣传资料、墙报、板报等载体，采取通俗易懂、生动形象的方式，广泛宣传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目标和内容，以及群众基本健康知识的掌握和健康行为习惯的养成，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并且要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纳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

息公开范畴，广泛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

县卫健局、各专业督导组根据所承担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适时开展专项工作督导，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要及时予以纠正和解决，并形成书面的督导意见及报告。同时，各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对公共卫生科和村卫生室工作督导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和奖惩挂钩。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覆盖面广、牵涉面宽、内容丰富，各单位要制定科学合理、切实有效的实施方案，做到有的放矢，分类开展各单项工作。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分解任务指标，明确人员职责，细化工作措施，查问题、找差距、想办法、添措施，做到“数据准、信息真、电话通、随访实”。

附件：2-1.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1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良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25分) | 项目立项 (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 (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分)<br>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2分)  | 5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br>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分)<br>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1分)<br>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 4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br>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br>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分)                            | 6 |         |
|          | 资金落实 (10分) | 资金到位率 (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 100%。 (达到目标值得 5分, 每少一个百分点扣 1分, 扣完为止)<br>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计划投入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到位及时率 (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 100%。 (达到目标值得 5分, 每少一个百分点扣 1分, 扣完为止)<br>及时到位资金: 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应到位资金: 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 过<br>程<br>(25分) | 业务管理<br>(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2分)<br>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 4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1分)<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分)<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 6 |  |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分)   | 3 |  |
|                 | 财务管理<br>(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分)<br>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分)   | 3 |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分)<br>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1分)<br>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分)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产<br>出<br>(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br>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 4 |  |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br>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br>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br>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br>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br>果<br>(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5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5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                   |                        |  | 90 |  |

2-2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工作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br><input type="checkbox"/>                          | 民生保障<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基础设施<br><input type="checkbox"/>                              | 行政运行<br><input type="checkbox"/>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预算单位编码                           | 171101                     |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合 计   | 100   | 0   | 100                              | 100                        | 0%       |
|          | 财政拨款  | 100   | 0   | 100                              | 100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 预算额(百元)   | 100   | 100   | 0                                | 0                          | 0        |
|          | 执行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100   | 10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率%  | 100   | 10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目标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含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 |   | 我县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效显著。通过对项目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 |                                  | 无偏差                        |          |

|           |   |        |   |                      |                          |                          |
|-----------|---|--------|---|----------------------|--------------------------|--------------------------|
|           | 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等 12 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当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我县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城乡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 和满意度等内容，采取现场考察、查阅资料、听取汇报、电话调查、问卷调查、入户走访和专业机构的日常督导等多种方式进行绩效管理、评价，项目实施总体形势保持平稳，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年度绩效指标均达到预算指标值，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的真实性、使用性以及群众知晓率、满意度持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果逐步彰显，增强了城乡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每年年中与年终进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督导考核   | ≥2 次                 | 2 次                      | 无偏差                      |
|           |   |        | 儿童健康系统管理率   | ≥85%                 | 97.1%                    | 无偏差                      |
|           |   |        |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8.57%                   | 无偏差                      |
|           |   |        | 健康教育宣讲次数  | ≥12 次                | 12 次                     | 无偏差                      |
|           |   |        | 每年开展 2 次培训  | ≥2 次                 | 4 次                      | 无偏差                      |
|           |   | 质量指标   | 居民基本卫生防病知识知晓率   | ≥80%                 | 90%                      | 无偏差                      |
|           |   |        | 居民基本卫生防病知识形成率   | ≥60%                 | 70%                      | 无偏差                      |
|           |   |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率   | ≥100%                | 100%                     | 无偏差                      |
|           |   |        | 事件原因查明率   | ≥100%                | 100%                     | 无偏差                      |
| 慢性病人规范管理率 |   |        | ≥60%  | 72%                  | 无偏差                      |                          |
| 健康档案合格率   | ≥90%  | 93.72% | 无偏差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2022 年  | 无偏差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1 万元  | 0 万元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持续对民众进行健康跟进，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减少慢病、重症等重点人群的医疗负担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不断发展，各类人群管理率不断提升，比照往年管理率提升  | 高低                   | 高                        | 无偏差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我县的整体公共卫生水平，提升全县民众对卫健系统的工作支持和满意度，使卫生健康事业长足发展，人民有幸福感 | 高低        | 高     | 无偏差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县各类人群健康素养水平整体提升，患病人数在稳固不增长的环境下，呈下降趋势                 | 高低        | 高     | 无偏差 |
|  |       |         | 人才梯队优化  | 优良差       | 良     | 无偏差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城乡居民满意度调查   | ≥90%      | 95.8% | 无偏差 |
|  |       |         |   | 脱贫人口满意度调查 | ≥90%  | 99% |

# 2022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 艾滋病防治工作项目 )

### (一) 概况

####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执行《国务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研究部署“十四五”时期艾滋病防治工作会议纪要部门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四川省艾滋病防治工作重点任务的通知》（川办便函[2021]62 号）《乐至县遏制艾滋病传播实施方案(2020—2022 年)》等文件精神，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群防群控的工作方针，以中央财政项目、三线一网底工作为主线，以宣传教育和行为干预为重点，以阻断传播为目的，全面落实各项综合防治措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 2.

2022 年度艾滋病防治工作项目经费 80 万元，均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2 年实际支出 0 万元。

### 3.

(1) 落实工作举措，提升防控水平：完善监测网络、强化疫情管理、提高随访质量、阻断母婴传播、开展艾滋病关怀、加强抗病毒治疗。

(2) 关注重点人群，消除潜在隐患：加强暗娼人群行为干预、加强注射吸毒人员干预、加强羁押场所干预。

(3) 实行分类管理，增强预防实效：加强吸毒人群管理、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加强学校学生管理。

(4) 广泛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普及防艾知识、抓住重点时间节点。

### 4.

(1)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艾滋病防治工作，建立“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艾滋病防治工作机制，及时了解、解决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确保艾滋病防治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 落实防艾保障经费：县财政持续加大对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投入，将艾滋病防治专项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专项经费80万元已拨付到位，用于艾滋病的宣传教育、检测治疗等防治工作。

(3) 建立“三线一网底”防治体系：根据《省重传办关于建立“三线一网底”艾滋病防治体系的通知》（川重传办〔2019〕

6号)要求,县疾控中心、县人民医院、县妇计中心分别成立县艾滋病综合防治管理办公室、县艾滋病治疗管理办公室、县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办公室,分别负责艾滋病宣传干预、监测检测、随访转介、抗病毒治疗、孕期监测、感染育龄妇女和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管理等工作。“三线办”严格落实定期会商制度,每月召开工作例会,协商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动态共享感染者和病人发现、治疗、随访管理信息,逐步形成全方位、全覆盖、全流程的艾滋病防控网络。2022年,“三线办”联合开展了2次督导,以全面、动态掌握全县工作开展情况,查找存在问题,提出工作要求,督促整改提升。

(4)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根据上级要求,2022年印发了《2022年乐至县艾滋病防治工作重点任务》,进一步明确相关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能职责,切实做到责任到位、投入到位、保障到位、落实到位,推动防艾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 **(二) 绩效目标**

### **绩效总目标:**

- 1、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例报告质量(≥95%)
- 2、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首次流调质量(≥95%)
- 3、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90%)
- 4、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配偶/固定性伴HIV抗体检测比例(≥90%)

- 5、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结核筛查比例（ $\geq 90\%$ ）
- 6、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抗病毒治疗比例（ $\geq 95\%$ ）
- 7、育龄妇女治疗率（力争 100%）
- 8、单阳家庭治疗率（力争 100%）
- 9、暗娼人群月均干预覆盖率（ $\geq 90\%$ ），HIV 检测率（ $\geq 70\%$ ）
- 10、男男性行为人群月均干预覆盖率（ $\geq 90\%$ ），HIV 检测率（ $\geq 70\%$ ）
- 11、抗病毒治疗一年病毒载量检测率（ $\geq 90\%$ ）
- 12、抗病毒治疗病毒抑制率（ $< 1000$  拷贝）（ $\geq 90\%$ ）
- 13、当年新报告符合治疗条件的感染者确证后 20 天内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 $\geq 65\%$ ）
- 14、艾滋病筛查检测覆盖率（ $\geq 25\%$ ）。

**具体绩效目标：**

1.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例报告质量：100% (92/92)。
2.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首次流调质量：100% (92/92)。
3.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98.76% (1191/1206)。
4.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配偶/固定性伴 HIV 抗体检测比例：100% (170/170)。
5.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结核筛查比例：99.75% (1201/1204)。
6.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抗病毒治疗比例：97.86%

(1187/1213)。

7. 育龄妇女治疗率：100% (94/94)。

8. 单阳家庭治疗率：99.33% (148/149)。

9. 干预暗娼人群 2396 人次，干预覆盖率 94.76%，HIV 检测率 100%。

10. 干预男男性行为人群 496 人次，干预覆盖率 92.00%，HIV 检测率 100%

11. 抗病毒治疗一年病毒载量检测率：97.03%(1014/1045)。

12. 抗病毒治疗病毒抑制率：95.27%(966/1014)。

13. 当年新报告符合治疗条件的感染者确证后 20 天内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76.43% (107/140)。

14. 艾滋病筛查检测覆盖率：43.37%。

### **(一) 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牵头，“三线办”组织人员开展自评。

### **(二) 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查阅艾防工作相关资料及报表、艾防工作网报系统、现场访谈查看，重点查看业务指标完成情况。

总体介绍绩效评价结果情况，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乐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确定等级为优秀。

对照项目实施情况，各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无差异。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性病防治主题宣传周(11月24日至30日)、艾滋病防治主题宣传周(12月1日至7日)连续14天的宣传科普，结合高危人群干预工作队前往场所开展外展服务，大大提升了高危人群干预效果与高危人群HIV检测率。

###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乡镇随访工作人员工作责任心不强，建议各基层医疗机构落实“一把手”责任制，对管理病人情况做到“家底清”，并留存好相关纸质资料、整理入档。二是虽全县HIV筛查率已达标，但筛查工作仍不可松懈，在提高筛查量的同时也要确保筛查质量，扩大筛查面，避免重复检测，尽量发现新病人，做到“早发现”。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艾滋病筛查工作、继续指导乡镇（社区）做好建档、清库工作、抓好网络管理、加强“三线一网底”工作机制、完成并保持国家指标、规范资料整理、做好宣教工作、积极响应国家、省上发布的工作方案。

附件：3-1. 2022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3-2. 2022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3-1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 艾滋病防治工作项目 )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优秀

|                 |                   |                     |  |   |   |         |
|-----------------|-------------------|---------------------|--|---|---|---------|
|                 |                   |                     |  |   |   |         |
| 投<br>入<br>(25分) | 项目<br>立项<br>(15分) | 项目立<br>项规范<br>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br>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
|                 |                   | 绩效目<br>标合理<br>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br>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br>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br>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
|                 |                   | 绩效指<br>标明确<br>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br>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br>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
|                 | 资金落<br>实(10分)     | 资金到<br>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到位及<br>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 过<br>程<br>(25分) | 业务管理<br>(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2分)<br>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 4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1分)<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分)<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 6 |  |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分)   | 3 |  |
|                 | 财务管理<br>(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分)<br>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分)   | 3 |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分)<br>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1分)<br>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分)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产<br>出<br>(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br>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 4 |  |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br>(1--4季度各得1.5分)<br>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br>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br>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br>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br>果<br>(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5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5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                   |                        |  | 90 |  |

3-2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艾滋病防治工作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 行政运行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 预算单位编码                     | 1711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合计  | 8000                                | 0   | 8000       | 100                        | 0        |
|          | 财政拨款  | 8000                                | 0   | 8000       | 100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 预算额(百元)   | 8000                                | 8000  | 0          | 0                          | 0        |
|          | 执行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8000                                | 800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率%  | 100                                 | 100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目标 1: 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艾滋病防治条例》, 进一步完善“政府组织领导, 部门各负其责, 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坚持“预防在先、依法防控; 防治结合、科学防控; 党政主导、群防 |                                     |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 减少注射吸毒传播, 输血传播和母婴传播为零感染, 有效控制性传播, 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和病人, 病死率降低了 |            | 无偏差                        |          |

|        |      |   |  |                  |                       |                          |     |     |
|--------|------|---|--|------------------|-----------------------|--------------------------|-----|-----|
|        |      | 群控”的原则。强化综合治理、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攻坚克难,全面推进艾滋病防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最大限度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持续减少注射吸毒传播、输血传播和母婴传播,有效控制性传播,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和病人,进一步降低病死率,逐步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生活质量,不断减少社会歧视,将我县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 |  |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指标 1:开展艾滋病防治公益宣传                             | 每月一次             | 电视台每天一次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2:按照全县人口落实每人 1 元的防治经费                     | ≧80 万人           | 80 万人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      |   | 指标 3: 执法人员检查公共场所安全套摆放率是否达 100%, 无偿提供率达 95%以上 | 每年 2 次           | 摆放率达 100%, 无偿提供率达 95% | 无偏差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 1:每年对本地居民进行艾滋病初筛检查占总人口比例                  | ≧25%             | 检测覆盖率 43.37%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2:夫妻一方感染艾滋病家庭的配偶传播率                       | ≦1%              | 0%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3:符合治疗条件的感染者和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 ≧90%             | 97.86%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4:接受抗病毒治疗的感染者和病人治疗成功率                     | ≧90%             | 95.27%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5: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病毒载量检测率                      | ≧90%             | 97.03%                | 无偏差                      |     |     |
|        |      |   | 指标 6: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 ≦4%              | 0%                    | 无偏差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2022 年                | 无偏差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80 万元           | 0 万元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      | 年   | 项目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 1:持续对艾滋患者          | 高低                       | 对艾滋 | 无偏差 |

|                       |       |         |  |       |  |     |
|-----------------------|-------|---------|--|-------|--|-----|
| 度<br>绩<br>效<br>指<br>标 | 效益    |         | 和隐患人群进行健康跟进，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减少艾滋病人群的医疗负担                 |       | 患者和隐患人群进行健康跟进，早发现、早预防、早治疗，减少艾滋病人群的医疗负担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 1:切实提高综合干预实效性，有效控制性传播和注射吸毒传播，对公安部门抓获的卖淫嫖娼及吸毒人员检测率 | 100%  | 100%                                   | 无偏差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 1: 全县各类人群健康素养水平整体提升，患病人数在稳固不增长的环境下，呈下降趋势          | 高低    | 各类人群健康素养水平提升                           | 无偏差 |
|                       |       |         | 指标 2: 切实提高宣传教育针对性，增强全民艾滋病防治意识知晓率                     | ≥ 80% | 各人群艾滋病知识知晓率均超过 85%                     | 无偏差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 1: 城乡居民满意度调查                                      | ≥ 80% | 90%                                    | 无偏差 |
|                       |       |         | 指标 2: 贫困人口满意度调查                                      | ≥ 90% | 95%                                    | 无偏差 |

# 2022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

### (一) 概况

####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建立健全人口服务体系，科学把握出生人口态势，掌握群众生育状况及服务需求，提升基层服务管理水平，做好优生优育服务。实施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生育登记、特殊情形再生育审批实现“零跑腿”服务。

####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2 年度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为年初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10 万元，均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2 年度该项目支出 4.17 万元。

####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生育登记实行全程网上或现场登记办理，以网上办理为主。公民通过登录“四川省政务服务网”进行注册登记或者关注“健康四川官微”政务微信公众号进行登记；也可到夫妻一方户籍地、

现居住地的乡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机构现场办理登记。

####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生育登记服务的组织领导工作，指导乡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机构开展生育登记及宣传等工作，提高生育登记质量和覆盖率。

#### （二）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分别表述绩效总目标和具体绩效目标，具体绩效目标为具体量化的产出目标结果目标。

总目标：建立健全人口服务体系，科学把握出生人口态势，掌握群众生育状况及服务需求，提升基层服务管理水平，做好优生优育服务。实施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生育登记、特殊情形再生育审批实现“零跑腿”服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生育登记、特殊情况再生育审批    | ≥5000 人              | 2988 人                   |
|        |      |         | 涉及乡镇数             | 21 个                 | 21 个                     |
|        |      | 质量指标    | 登记率               | ≥90%                 | ≥90%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2022 年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10 万元               | 4.17 万元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便民服务能力            | 高低                   | 提高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生育登记、特殊情况再生育审批效率  | 高低                   | 提高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计划生育管理过渡到计划生育服务能力 | 高低                   | 提高                       |

|   |           |       |           |      |      |
|---|-----------|-------|-----------|------|------|
| 标 | 满意度<br>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 ≥90% | ≥90% |
|---|-----------|-------|-----------|------|------|

###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此项目工作由实施单位乐至县卫生健康局进行项目自评，组织业务股室相关工作人员，按照评价工作要求，对自评项目的开展、成效、社会评价等工作进行自评自查。

###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采取自评自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认真对照绩效评价范围和内容，总结评价项目推进和任务完成情况。

此次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一、二、三级指标综合评分为 88.5 分，绩效等级为良。

对照项目实施情况，对各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程度及产生原因进行分析。

除数量指标生育登记、特殊情况再生育审批 5000 人（实际完成 2988 人）因养育成本过高、无人照护婴幼儿、婚育观念转变等原因，导致群众生育意愿下降而出现差异外，其余指标均完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无

附件：4-1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4-2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4-1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 )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良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25分) | 项目立项 (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 (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分)<br>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2分)                                      | 5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br>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分)<br>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1分)<br>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 4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br>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br>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分)              | 6 |                  |
|          | 资金落实 (10分) | 资金到位率 (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项目资金到位率<br>41.7% |
|          |            | 到位及时率 (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                            | 0 | 项目到位及时率<br>41.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 过<br>程<br>(25分) | 业务管理<br>(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2分)<br>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 4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1分)<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分)<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 6 |  |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分)   | 3 |  |
|                 | 财务管理<br>(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分)<br>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分)   | 3 |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分)<br>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1分)<br>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分)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产<br>出<br>(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br>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br>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2.5 | 完成率 60% |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br>(1--4季度各得1.5分)<br>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br>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br>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br>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br>果<br>(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5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                   |                        |  | 88.5 |  |

4-2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br><input type="checkbox"/>         | 民生保障<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基础设施<br><input type="checkbox"/> |            | 行政运行<br><input type="checkbox"/>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 预算单位编码                           | 1711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合 计                                      | 1000  | 417.26                           | 582.74     | 58.3                             | 0        |
|          | 财政拨款                                     | 1000  | 417.26                           | 582.74     | 58.3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 预算额(百元)                                  | 1000  | 1000                             | 0          | 0                                | 0        |
|          | 执行额(百元)                                  | 417.26                                      | 417.26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结余(百元)                               | 582.74                                      | 582.74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率%                                   | 58.3  | 58.3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目标1实施计划生育便民服务管理,生育登记、特殊情形再生育审批实现“零跑腿”服务。 |   | 除数量指标 5000 人（实际 2988 人）外,其余指标均完成 |            | 因养育成本过高、无人照护婴幼儿、婚育观念转变等原因,导致群众生  |          |

|        |           |             |                       |                      | 育意愿下降。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br>(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生育登记、特殊情况再<br>生育审批    | ≥5000 人              | 2988<br>人                | 因养育成本过高、无人照<br>护婴幼儿、婚育观念转<br>变等原因，导致群众生<br>育意愿下降。 |
|        |           |             | 涉及乡镇数                 | 21 个                 | 21 个                     | 无偏差   |
|        |           | 质量指标        | 登记率                   | ≥90%                 | ≥<br>90%                 | 无偏差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2022<br>年                | 无偏差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10 万元               | 4.17 万<br>元              | 无偏差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便民服务能力                | 高低                   | 提高                       | 无偏差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生育登记、特殊情况再<br>生育审批效率  | 高低                   | 提高                       | 无偏差   |
|        |           | 可持续影响指<br>标 | 计划生育管理过渡到计<br>划生育服务能力 | 高低                   | 提高                       | 无偏差   |
|        | 满意度<br>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 ≥90%                 | ≥<br>90%                 | 无偏差   |

# 2022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计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 （一）概况

####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通过集中宣传、窗口申报、年审、乡村联合调查、县级复审抽查、档案管理，确保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资格确认无误。

####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2 年度计生专项项目为年初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37 万元，均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2 年度该项目支出 18.03 万元。

####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县新申报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 4285 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 219 人；全县累计享受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 34184 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 2054 人（含手术并发症）。

####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由县卫健局组织开展业务培训，统一宣传内容，制作《宣传

告知单》、《政策通告》，开展“重点人群宣传月”活动，按照“一人一档”工作规范要求，订购档案袋，对《申报表》、《退出审批表》、奖扶、特扶相关报表、文件资料进行归档。对申报对象进行县级复查，复查对象不低于20%（按照入户调查流程规范执行）。指导乡镇（街道）开展申报、年审、入户调查等工作。

## （二）绩效目标

通过集中宣传、窗口申报、年审、乡村联合调查、县级复审抽查、档案管理，确保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资格确认无误。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县级抽查新增对象         | ≥20%             |
|        |             |         | 县级抽查往年对象         | ≥5%              |
|        |             |         | 计划生育奖特扶宣传        | 90%              |
|        |             | 质量指标    | 新增对象资格确认误差率      | 0%               |
|        |             |         | 往年对象资格确认误差率      | 0%               |
|        |             |         | 计划生育奖特扶政策知晓率     | 90%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 成本指标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44 万元  |                  |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计划生育奖特扶家庭领取扶助金   | 10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县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对象收益增加 | ≥3.4 万人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计生扶助对象生活质量       | 优良差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计生扶助对象满意度        | ≥95%             |

##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此项目工作由实施单位乐至县卫生健康局进行项目自评，组织业务股室相关工作人员，按照评价工作要求，对自评项目的开展、成效、社会评价等工作进行自评自查。

##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采取自评自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认真对照绩效评价范围和内容，总结评价项目推进和任务完成情况。

此次计生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根据一、二、三级指标综合评分为 90 分，绩效等级为良。

所有目标值均已完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无

附件：5-1.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5-2.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5-1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 计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良

|          |            |             |  |   |   |                  |
|----------|------------|-------------|--|---|---|------------------|
| 投入 (25分) | 项目立项 (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分)<br>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br>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分)<br>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br>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br>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br>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
|          | 资金落实 (10分) | 资金到位率 (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项目资金到位率<br>47.3% |
|          |            | 到位及时率 (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项目到位及时率<br>47.3% |

|                 |               |             |   |   |   |  |
|-----------------|---------------|-------------|---|---|---|--|
| 过<br>程<br>(25分) | 业务管理<br>(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br>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
|                 | 财务管理<br>(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br>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br>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br>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

|          |            |                    |   |   |    |  |
|----------|------------|--------------------|---|---|----|--|
| 产出 (20分) | 项目产出 (20分) | 实际完成率 (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br>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 4  |  |
|          |            | 完成及时率 (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br>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br>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
|          |            | 质量达标率 (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
|          |            | 成本节约率 (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br>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br>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果 (30分) | 项目效益 (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
|          |            | 可持续影响 (5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5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                    |   | 90  |    |  |

5-2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计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 行政运行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input type="checkbox"/>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 预算单位编码                     | 1711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合计   | 4400                                | 2081.42                  | 2318.58     | 52.7                       | 0        |
|          | 财政拨款   | 4400                                | 2081.42                  | 2318.58     | 52.7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 预算额(百元)  | 4400                                | 4400                     | 0           | 0                          | 0        |
|          | 执行额(百元)  | 2081.42                             | 2081.42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2318.58                             | 2318.58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率%   | 52.7                                | 52.7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目标 1: 通过集中宣传、窗口申报、年审、乡村联合调查、县级复审抽查、档案管理, 确保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确认无误。 |                                     | 完成                       |             | 无偏差                        |          |
| 年        | 一级   | 二级指标                                | 三级                       | 预算指标        | 预算指                        | 预算指标     |

| 度<br>绩<br>效<br>指<br>标  | 指标        |         | 指标               | 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项目<br>完成               | 数量<br>指标  |         | 县级抽查新增对象         | ≥10%         | ≥10%              | 无偏差                  |
|                        |           |         | 县级抽查往年对象         | ≥5%          | ≥5%               | 无偏差                  |
|                        |           |         | 计划生育奖特扶宣传        | 90%          | ≥90%              | 无偏差                  |
|                        | 质量<br>指标  |         | 新增对象资格确认误差率      | 0%           | 0%                | 无偏差                  |
|                        |           |         | 往年对象资格确认误差率      | 0%           | 0%                | 无偏差                  |
|                        |           |         | 计划生育奖特扶政策知晓率     | 90%          | ≥90%              | 无偏差                  |
|                        | 时效<br>指标  |         |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 2022 年       | 2022 年            | 无偏差                  |
|                        | 成本<br>指标  |         | 指标 1:项目成本投入      | ≤44 万元       | 20.81 万元          | 无偏差                  |
| 年度<br>绩<br>效<br>指<br>标 | 项目<br>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计划生育奖特扶家庭领取扶助金   | 100%         | 100%              | 无偏差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县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对象收益增加 | ≥3.4 万人      | ≥3.4 万人           | 无偏差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计生扶助对象生活质量       | 优良差          | 优                 | 无偏差                  |
|                        | 满意度<br>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计生扶助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无偏差                  |

# 2022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

### （一）概况

####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按照党的十七大精神，为建立中国特色医药卫生体制，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提高全民健康水平，中共中央国务院于 2009 年 3 月 17 日提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医药卫生事业关系亿万人民的健康，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是重大民生问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药卫生需求，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素质，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重大任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是实现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重要途径，是广大人民群众迫切愿望。

####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为年初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 8 万元，为财政性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2 年

度该项目支出 2.51 万元。

### 3. 实施情况（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5 家医疗卫生单位圆满完成等级创建，县疾控中心、县中医医院创建为三级乙等，县妇计中心、县精保院、天颐新区医院创建为二级乙等，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县中医医院成功加入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四川省中医医院医联体联盟，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乐至医院正式挂牌。医联体医院坚持每周派医务人员到基层医疗机构坐诊、查房、带教、讲座，2022 年共开展远程影像 DR 会诊 2299 人次，DR 诊断（曝光次数）1956 人次、双向转诊 10444 人次，开展教学查房 181 人次、业务培训 52 次、示教手术 53 台次、疑难病例讨论 28 次，指导医务人员 1320 人次。

2022 年，童家、良安、石湍 3 家医疗机构完成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的建设，童家（中医康复科）、石湍（普通外科）、良安（中医科）、回澜（中医科）、南塔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5 家医疗机构开展了四川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临床特色科室建设（其中童家、石湍特色科室已经建设成功），为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按“填平补齐”、“补缺补短”原则，对 17 个中医馆进行了提档升级。在县中医医院建成四川省杨介宾针灸经典传承中心乐至传承工作站和黄帝内针工作室。现有资阳市名中医工作室 1 个（继承人

5名），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室1个（继承人2名）。扎实开展中医强基层工作，2022年市级中医专家团队坐诊诊疗1070人次，带教医护人员867人次，开展中医药人员和乡村医生培训讲座138次，推广中医适宜技术项目个数20个。

#### 4. 组织及管理（项目组织、管理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

（1）完善全民预防保健制度。将健康融入公共卫生工作，逐步推进从以疾病管理为中心向以健康管理为中心转变。疾病防控成效明显，传染病发病率低于省、市平均水平；坚持以“服务群众”为中心，以“数量质量并重、服务质量优先”为原则，强化临床与基本公卫的有机结合，扎实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落地落实，实现了居民健康档案覆盖率大于93%，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接种率大于90%，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61%，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达到100%，增强群众对基本公卫服务的积极性、依从性，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健康生活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健康服务不断优化，居民健康生活行为方式正在逐步养成，健康生活素养不断提升。

（2）持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积极推进医疗共同体建设，加强县域内医疗资源共享。我县分别成立以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为牵头单位的医共体合作单位，与参与单位签订了双向转诊协议，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制度。严格执行不同级别医疗机构差异化医保报销制度，合理拉开报销比例，引导患者就近

就医，努力促成“小病在基层、大病去医院、康复回社区”的合理就医模式。建立并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签约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积极推进医师多点执业，鼓励、支持高资历医师到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民营医院执业。

(3) 深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理顺卫生行政管理部门管理职责，强化医疗监督。强化政策法规、行业规划、标准规范的制定和监督管理职责，严格医疗卫生人员准入和退出管理，推进医师和护士执业注册、定期考核、医院管理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实现对医师和护士的网络监管。加强医疗服务行为和质量监管体系建设，建立第三方评价机制和社会监督评价体系。

## **(二) 绩效目标**

总目标：促进我县医改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较好完成全年医改工作任务，使我县医药卫生体制更趋完善，群众“看病难 看病贵”问题进一步改善，健康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具体绩效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照《乐至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试点方案》8个方面的重点改革任务完成率 | ≥90%             |
|      |         |                  | 支持县直医疗卫生单位等级创建                        | ≥4个              |
|      |         |                  | 推进中心卫生院等级创建                           | ≥3个              |
|      |         |                  | 组织医疗机构间提升医疗服务能力的业务培训                  | ≥5次              |
|      |         |                  | 召开学习传达上级医改文件会议                        | ≥3次              |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开展年度                                | 2022年            |
|      |         | 成本指标             | 工作开展支出                                | ≤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合理控制医疗费用增长率增长                         | 高中低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疗责任险购买率                              | 100%             |
|      |         |                  | 实施健康扶贫、疾病应急救助政策                       | 优良中差             |
|      |         |                  | 医疗卫生监管制度完善、医疗机构管理透明, 突显公立医疗机构公益性      | 优良中差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工作不断深化 | 优良中差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患者满意度                                 | ≥80%             |
|      |         |                  | 行业社会评价满意度                             | ≥80%             |

###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按照《2022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要求，本单位高度重视，立即安排部署、切实开展自评工作。

###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通过撰写报告、完善自评计分表、重点对年度绩效指标执行结果进行评价。

此次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一、二、三级指标综合评分为90分，绩效等级为良。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于2022年1月开始，2022年12月份结束，各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无偏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 **（二）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县在医改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基层医疗机构设施设备落后、医疗水平不高、医疗卫生发展存在区域性发展不平衡、民营医院发展不足、特色专科医院发展滞后等问题较为突出。

医院专业人才短缺，特别是高职称、高学历和妇产科、儿科医师严重缺乏，不能满足群众享受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的需求。

基层医疗机构为差额拨款单位，部分卫生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落实困难。

###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下一步工作中，将明确任务目标，落实工作责任，紧跟国家医改工作的前进步伐，扎实推进改革，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进一步争取县委、县政府的支持，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协调，使重点和难点项目得到突破。

附件：6-1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6-2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6-1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单位编码：171101

自评等级：良

|                 |                 |  |   |   |   |
|-----------------|-----------------|--|---|---|---|
|                 |                 |  |   |   |   |
| 投<br>入<br>(2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分)<br>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2分)                                      | 5 |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专项改革在市医改领导小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县政府主要领导负总责,各相关部门各司其责,协同合作。                |
|                 | 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br>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分)<br>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1分)<br>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 4 | 按照党的十七大精神,为建立中国特色医药卫生体制,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br>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br>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br>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分)              | 6 | 健全全民预防保健制度;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深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稳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深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
|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br>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0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br>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
| 过<br>程<br>(25分) | 业务管理<br>(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br>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全民预防保健制度；分级诊疗制度；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严格落实《四川省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确保基药全年采购金额比例不低于国家要求。 |
|                 | 财务管理<br>(12分)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严格按照省市县医改工作任务清单推进工作，调整了县医疗质量控制小组。            |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br>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br>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 7 |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程序符合程定，手续完备，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br>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br>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br>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建立了第三方评价机制和社会监督评价体系，成立了内审小组。 |
| 产<br>出<br>(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br>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br>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实际完成率 100%。                  |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br>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br>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本年度项目任务均按时完成。                |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br>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质量达标率 100%。各项任务均保质保量完成。      |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   | 5 | 未超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br>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
| 效<br>果<br>(30分) | 项目<br>效益<br>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 5  | 提高医院的经济效益、推动医疗产业高质量发展。             |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降低医疗费用、提高医疗质量、改善医疗服务、缓解人才短缺。       |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5  | 强化医疗废物收集、储存、处置全流程规范化管理。            |
|                 |                  | 可持续影响(5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5  |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 10 | 2022年患者满意度达90%，2022年行业社会评价满意度达90%。 |
| 合计              |                  |                   |                           | 90   |    |                                    |

6-2

## 2022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br><input type="checkbox"/>  | 民生保障<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基础设施<br><input type="checkbox"/>  |             | 行政运行<br><input type="checkbox"/>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乐至县卫生健康局  |   |   | 预算单位编码      | 171101                           |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 合 计   | 800   | 205.13  | 594.87      | 74.4                             | 0        |
|          | 财政拨款  | 800   | 205.13  | 594.87      | 74.4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 预算额(百元)   | 800   | 800   | 0           | 0                                | 0        |
|          | 执行额(百元)   | 205.13                                      | 205.13  | 0           | 0                                | 0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595   | 595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率%  | 74.4  | 74.4  | 0           | 0                                | 0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 <p>目标 1: 促进我县医改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较好完成全年医改工作任务, 使我县医药卫生体制更趋完善, 群众“看病难 看病贵”问题进一步改善, 健康获得感进一步提升。</p> |   | <p>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 始终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 以体制改革为驱动, 整合优质资源下沉, 医疗卫生成效凸显,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向好发展。</p> |             | 无偏差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乐至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有序推进重点改革任务 | ≥90%             | 2022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 无偏差                      |
|        |      | 数量指标   | 支持县直医疗卫生单位等级创建                | ≥4个              | 完成。2022年,县疾控中心、县中医医院创建为三级乙等,县妇计中心、县精保院创建为二级乙等。   | 无偏差                      |
|        |      | 数量指标   | 推进中心卫生院等级创建                   | ≥3个              | 完成。2022年,童家、良安、石湍3家医疗机构完成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的建设。   | 无偏差                      |
|        |      | 数量指标   | 组织医疗机构间提升医疗服务能力的业务培训          | ≥5次              | 完成。2022年组织各类业务培训6次。  | 无偏差                      |
|        |      | 数量指标   | 召开学习传达上级医改文件会议                | ≥3次              | 完成。召开学习传达上级医改文件会议4次。   | 无偏差                      |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开展年度                        | 2022年            | 2022年1月至12月  | 无偏差                      |
|        |      | 成本指标   | 工作开展投入                        | ≤8万元             | 2.05万元   | 财政资金未到位                  |
| 年度绩效指标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合理控制医疗费用增长率增长                 | 高中低              | 2022年度合理控制全县公立医疗机构次均费用不合理增长。   | 无偏差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疗责任险购买率                      | 100%             | 100%。全县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均购买了医疗责任险。  | 无偏差                      |
|        |      |        | 实施健康扶贫、疾病应急救援等                | 优良中差             | 优。2022年共计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代缴最低档次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477人次计4.77万元及第四档次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252人次计40.064万元。协助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报案并成功理赔388人次计34.27万元。 | 无偏差                      |
|        |      |        | 医疗卫生监管制度完善、医疗机构管理透明,突显公立      | 优良中差             | 优。依托“资阳市医疗机构综合监督运行管理系统”,进行线索筛查,并经专家组核实调查复核;开展非法行医等各项   | 无偏差                      |

|       |         |              |      |  |     |
|-------|---------|--------------|------|--|-----|
|       |         | 医疗机构公益性      |      | 专项检查，全年共出动卫生监督员 3716 人次，监督覆盖率 76.35%，合格率 97.43%。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 优良中差 | 优。2022 年，医改不断深化，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向好发展。                    | 无偏差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患者满意度        | ≧80% | 2022 年患者满意度达 90%。                                | 无偏差 |
|       |         | 行业社会评价满意度    | ≧80% | 2022 年行业社会评价满意度达 90%。                            | 无偏差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